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1	<p>原第二条：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；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号为 410000100020749。</p> <p>修订后第二条：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</p> <p>公司以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；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7067858314。</p>
2	<p>原第十三条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电子传感器；电子监控技术开发；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检测仪器及控制系统、机械电器设备、防爆电气系列产品、个体防护装备系列产品、警用装备系列产品；智能交通和安防监控系统的研发、设计、施工和销售；提供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；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；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；防爆设备安装工程施工（以上凭资质证经营）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；房屋租赁。（上述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，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）。</p> <p>修订后第十三条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电子传感器；电子监控技术开发；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检测仪器及控制系统、机械电器设备、防爆电气系列产品、个体防护装备系列产品、警用装备系列产品；智能交通和安防监控系统的研发、设计、施工和销售；提供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；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；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；防爆设备安装工程施工（以上凭资质</p>

<p>证经营)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；房屋租赁。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消费电子类产品。节能设备、能源计量设备的开发、销售、技术服务。建筑智能化工程咨询、设计、施工。合同能源管理。（上述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，凭有效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）。</p>

最终变更内容以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为准。

上述修订部分经股东大会同意后生效。

特此说明。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